

青年学者论丛
尧都学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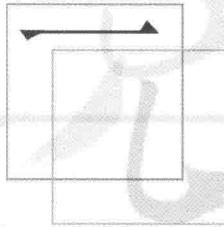
明清之际 名教爱情剧研究

Mingqingzhiji Mingjiao Aiqingju Yanjiu

崔武杰 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莞都學堂」
青年學者論叢



明清之际 名教爱情剧研究

Mingqingzhiji Mingjiao Aiqingju Yanjiu

崔武杰 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明清之际名教爱情剧研究 / 崔武杰著 .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8. 10

ISBN 978 - 7 - 5203 - 3386 - 3

I. ①明… II. ①崔… III. ①戏剧文学—文学
研究—中国—明清时代 IV. ①I207.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43617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刘 艳

责任校对 陈 晨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4.25
插 页 2
字 数 385 千字
定 价 9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序

亭林先生顾炎武“古人之所未及就，后世之所不可无”已成著述者孜孜以求之境界，虽不能，亦向往之。著述辛劳，非亲历者不能体会，于青年学者、学术后进尤为如是。山西师范大学作为山西省人文学科研究的重要阵地，对弘扬山西文化，推动山西人文学科演进发挥了重要作用，文学院作为山西师范大学最大的文科学院之一，集聚了来自海内多所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的优秀博士，特别是最近几年，同师大一道，文学院步入快速发展轨道，一批批青年学者来此执教。师大幸甚、学院幸甚！

作为地方高师院校，教学任务繁重，然教师以教书育人、著文立言为要务，著文立言为教书育人之总结和升华，二者不可偏废。丛书的作者们大多初登杏坛，大部分时间都给予了课堂、学生，教学之余对或在即有研究基础上锐意进取，或于教学之中笔记碰撞、感悟，终有所获。经年累月，终成此中国语言文学系列著作，内容囊括音韵、文字、艺术、小说、文化、诗歌等领域，为文学院学科建设一大功效。观其书，皆以已精力成之，虽小有舛漏，但不碍达其言，读之“足以长才”，足矣！

文学院向以鼓励、资助教师学术研究、学术出版为任，2018年适逢山西师范大学、山西师范大学文学院六十周年庆典，在学校的大力支持下，学院前后奔走，幸蒙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大力支持，促成此系列著作的出版。该丛书不仅是学院教师学术研究的一次总结和集中呈现，也是学院学科建设的阶段性成果，更是学院教师们送给学校、学院六十周年庆典的一份不腆之仪。

山西师范大学地处临汾，为上古尧王建都之所，董仲舒注《周礼》

“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而合国之子弟焉”条，曰：成均，五帝之学。可知尧时已有学堂。文学院追慕上古先贤，设“尧都大讲堂”为学院系列学术讲座、学术活动之共名，“‘尧都学堂’青年学者论丛”亦由是得名。书成，为小序，以继往而开来。

赵变亲

2018年5月16日

目 录

引 言	(1)
一 研究缘起	(1)
二 相关概念的内涵	(5)
第一章 名教爱情剧之特征	(32)
一 有助教化之创作宗旨	(32)
二 婚宦并重之人生追求	(36)
三 才子佳人、妻妾俱全之婚姻模式	(49)
四 翰苑风流之科举梦想	(57)
五 与史相近之现实描写	(60)
六 活用经典之调笑语言	(65)
第二章 古代闺范教育与名教爱情剧之妻子形象	(71)
第一节 闺范书籍及基本要求	(71)
一 闺范书籍	(71)
二 闺范基本要求	(79)
第二节 四德与妻子形象	(92)
一 妇德	(92)
二 妇言	(101)
三 妇容	(106)
四 妇工	(111)

第三章 妾、妻妾关系与名教爱情剧	(115)
第一节 出身低微、风流轻佻之庶妾形象	(115)
一 身份低贱之家庭定位	(115)
二 基本出身：娼妓与丫鬟	(121)
三 妾之人格修养	(133)
第二节 妻妾之辨及其安排原则	(139)
一 妻妾名分之辨	(139)
二 妻妾身份安排原则	(143)
第四章 父母、科举与名教爱情剧婚姻之关系	(152)
第一节 父母对男女婚姻之影响	(152)
一 儿女婚姻之关怀者	(152)
二 儿女婚姻之决定者	(156)
三 婚姻违礼之惩罚者	(158)
四 允许儿女自行择配	(161)
第二节 科举对婚姻之影响	(163)
第五章 明清科举制度与名教爱情剧	(167)
第一节 乡试、会试制度在剧中之反映	(170)
一 乡试、会试资格	(170)
二 考官身份及回避	(174)
三 考场制度	(176)
四 场中百态	(183)
五 考试题型与写作格式	(187)
六 判卷制度	(191)
第二节 院试、殿试等制度在剧中之反映	(198)
一 院试阶段	(198)
二 殿试阶段	(203)
三 科举习俗	(206)

第六章 科举百态与名教爱情剧	(211)
第一节 考试不公现象及原因	(211)
一 特权者之干涉	(213)
二 考场作弊	(217)
三 科举作弊处罚	(221)
第二节 人情冷暖之世俗百态	(223)
一 冷落讽刺	(227)
二 逢迎巴结	(231)
第三节 科举名士与名教爱情剧	(234)
一 名士条件	(235)
二 名士批判	(237)
第四节 科举、八股批判与名教爱情剧	(247)
 第七章 明清翰林、科道与名教爱情剧	(257)
第一节 翰林对名教爱情剧之影响	(257)
一 翰林与内阁之关系	(259)
二 翰林与师生之关系	(268)
三 翰林作诗与诗词传情	(270)
四 翰林貌选与才子佳人	(273)
第二节 科道与名教爱情剧之关系	(275)
 第八章 明清之际政治、世风与名教爱情剧	(284)
第一节 时政大事与名教爱情剧	(284)
一 民族战争	(284)
二 农民起义	(291)
三 政治斗争	(292)
四 时政描写之作用	(308)
第二节 丰富多彩之世风画卷	(311)
一 政治军事之腐败	(311)
二 光怪陆离之特殊人群	(325)

第九章 时代文学风气与名教爱情剧	(337)
第一节 诗文与戏曲关联之条件	(337)
一 诗曲同源观念	(339)
二 剧中论诗观点	(341)
三 诗人与剧作家	(344)
第二节 时代文学风气影响戏曲之表现	(347)
一 由偏胜到融合之创作原则	(347)
二 重视名教之內容要求	(362)
结 论	(367)
参考文献	(369)

引　　言

名教爱情剧是明清之际客观存在的一种较特殊的剧作类型，但名教爱情剧却不是戏曲研究者所公认的概念，而只是笔者从名教角度对其所做的概括性称呼。因此，在正式论述前，有必要对相关问题作一点说明。

一 研究缘起

公元 1600 年到 1700 年，也即 17 世纪这一百年间，是中国戏曲传奇创作的黄金时段。它以《牡丹亭》（1598）开其端，以《桃花扇》（1699）收其尾，其间名家辈出，名作如林，流派众多。以作家而言有汤显祖、孟称舜、阮大铖、吴炳、高濂、周朝俊、沈璟、沈自晋、冯梦龙、范文若、袁于令、叶宪祖、李玉、李渔、洪昇、孔尚任、尤侗、吴伟业等；以流派而言有临川派、吴江派、苏州派等；至于作品则有《临川四梦》《属玉堂传奇》《博山堂三种》《粲花斋五种曲》《石巢四种》《西楼记》《鸾镜记》《玉簪记》《红梅记》《娇红记》《秣陵春》《钩天乐》《一人永占》《千忠戮》《清忠谱》《笠翁十种曲》《长生殿》《桃花扇》等。这一时期也是中国古典戏曲理论趋于大成的时期，如《闲情偶寄》《南九宫十三调曲谱》《南词新谱》《北词广正谱》等皆是中国戏曲理论史上极为重要的著作。

作为一种剧作类型，名教爱情剧不仅产生于这个传奇创作的黄金时期，而且自身也包含众多名家与名作，如作家有阮大铖、吴炳、周朝俊、沈自晋、叶宪祖、李玉、李渔；作品有《鸾镜记》《望湖亭》《春灯谜》《燕子笺》《绿牡丹》《情邮记》《画中人》《西园记》《永团圆》《风筝误》等。因此从其自身的作家与作品构成来说，名教爱情剧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

除戏曲史价值外，名教爱情剧还反映了明清之际社会的众多方面，具有社会史研究价值。明清之际作为时间段，较完整地体现了明清易代以及社会由乱向治转变的过程。具体地说，经济是由破坏、凋敝、剥削严重转向再次繁荣；政治由明朝变为清朝，由腐败黑暗、残酷党争转为比较清明；社会由放荡堕落、不守礼法转向恪守名教；思想由王学转向程朱理学；文学理论由偏胜向融合转变，文学创作由追求性灵向文以载道、传统诗教转变。

明清之际的这些时代特征对当日戏曲创作影响很大。如苏州派作家反映了东林党与阉党的斗争，其代表作品为《清忠谱》。《桃花扇》受清初社会反思明亡历史教训的影响较重。而名教爱情剧受时代影响也很明显，如它们都以恪守名教为原则，以封建教化为目的；以明清之际的社会动态或明代中后期的军政大事为时代背景，重视忠奸斗争；在创作上将学问、文采、格律合而为一。而这些特征正是名教爱情剧具有社会学、历史学等多方面研究价值之所在。

虽然名教爱情剧对研究戏曲史、文学史等具有一定价值，但因其恪守名教且整体艺术水平不高，结果除少数作品如《红梅记》《燕子笺》《春灯谜》《绿牡丹》《西园记》《画中人》《风筝误》等外，大多数名教爱情剧作都不被人重视，因此对名教爱情剧进行整体研究的成果基本没有。就实际而言，名教爱情剧的主人公是以才子佳人为特点的，所以可资借鉴的成果也主要集中在以才子佳人戏曲为研究对象的文章和著作上。总的来说，才子佳人剧作现有研究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对作品整体特征进行的研究。王永恩的《承袭与突破——明清才子佳人剧基本特征论》、邱慧的《试论中国古典戏剧中的才子佳人戏》、姚旭峰的《试论明清传奇中的“才子佳人”模式》、陆艳清的《合情、合理——才子佳人永团圆》等可为代表。这些论文在研究中首先按照不同的分类标准将才子佳人戏曲划分为不同的类型，如按照爱情的主动性，王永恩将其分为男追女、女追男两种类型；按照题材，邱慧将其分为单纯男女婚姻爱情、爱情婚姻与时代背景相结合、人神恋爱三大类型。另外，是对其共性特征进行的研究，如按照思想倾向，陆艳清认为男女之情与封建礼义糅为一体是此类剧作的共同思想倾向，而王永恩认为应分为推崇爱情、表现情欲、进行伦理教化三种完全不同的倾向；按照情节

结构特点，王永恩将其情节结构划分为单、双线两类，而邱慧则划分为男女邂逅相互爱慕、丫鬟从中穿针引线、科举婚姻大团圆三阶段。

二是对作品不同方面进行的研究。苏建新的《才子佳人戏曲简论》、张帆的《明代才子佳人传奇研究》可为代表。苏建新全面讨论了才子佳人戏曲的概念、形成与演变、男女在剧中的不同作用、创作风格的同异等。张帆则全面分析了剧中主人公的形象，社会世风与此类剧作的关系，才子佳人的爱情、婚姻原则等。

除整体分析才子佳人剧作的文章外，就是只分析剧作某一方面特点及内涵的文章。这类研究大概有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剧作女主人公研究。纪德君的《明末清初小说戏曲中佳人形象的文化解读》、王永恩的《明末清初戏曲作品中的女性形象研究》可为代表。纪德君认为才子佳人剧作的女主人公，是德才兼备、美貌多情的融合体，由于这类女性在现实中很少存在，所以剧作中的女性只是作家们的幻化之笔，而读者之所以能接受她们，主要是因为她们把中国古代的才女之情、大家闺秀之德、娼妓之风流结合了起来，从而可以满足不同读者的阅读需求，此外他还认为此类剧作与女性解放的先进思想有关。

二是男女婚姻问题研究。李丽黄的《才子佳人戏曲中婚姻爱情受阻原因浅析》、李中耀的《论明清传奇中的才子佳人婚姻观》可为代表。李丽黄认为剧中男女婚姻出现波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从客观上讲是因为封建礼教的阻碍，而主观原因主要是男主人公性格软弱、缺乏反抗精神，同时还多有负心的行为；女主人公因附属于男子、在爱情上处于被动位置，加之受封建礼教影响，所以在追求爱情上也具有很大的局限性。而李中耀认为对容颜、才华、多情的追求构成才子佳人剧作的爱情主体；而对此三者的追求，是在时代要求与传统婚姻观念的综合作用下出现的。

三是对剧作文学意象进行的研究。杨敏的《“家园”的寻找：明清才子佳人传奇中的花园意象》、庞婧文的《才子佳人戏曲中“花”意象琐议——以〈西厢记〉〈牡丹亭〉〈桃花扇〉为例》、张隋全的《才子佳人戏曲中“琴”意象琐议——以〈西厢记〉〈玉簪记〉〈琴心记〉为例》可为代表。杨敏认为花园在才子佳人婚姻中具有特殊意义。在深层内涵上，花园其实是古代知识分子婚姻与功业的精神家园与感性家园的结合体。其中婚姻代表感性，富贵功名则以精神家园为象征。因此剧作对婚姻、

功名的追求其实体现的是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在追求功名无望的状态下，去寻找理想的婚姻，但最终还是以功名为人生的根本结局。

四是从西方话语角度进行的研究。罗嘉慧的《人性之光与文化立场——析古代戏曲“才子佳人”戏》可为代表。她认为中国古代的人性原是被束缚禁锢的，后来开始向着被尊重的方向前进，此类剧作正表现了这个转变的过程。但她同时认为由于男子在社会上占据统治地位，所以剧中的人性没能真正摆脱男性权威的控制与束缚，实际上依然是不平等的。

五是对剧作审美风格进行的研究。刘永刚的《从〈桃花人面〉看晚明的才子佳人戏曲》可为代表。他认为晚明此类剧作过于遵守曲牌格律、讲究文字修饰，在结构上又多追求翻空出奇，但在戏曲场上演出方面却多有忽视，因此过于形式化而带有严重的案头化倾向。

最后一类研究是在不同文学体裁的同类作品间展开，主要是研究同类型戏曲小说作品间的互相影响关系。徐龙飞的《从戏曲到小说——晚明清初才子佳人文学模式的承袭》、王晶卉的《古典戏曲对才子佳人小说的影响》、马衍的《明代中后叶传奇对才子佳人小说的影响》、张晓曦的《试论元明戏曲对明末清初才子佳人小说文体的渗透》、王猛的《元明言情戏与才子佳人小说》等可为代表。这些文章的观点具有一致性，研究者们都认为同类型小说是在戏曲影响下出现的。

除戏曲领域的研究成果外，小说领域的个别研究成果对名教爱情剧的研究也具有借鉴作用，如胡海义的《科举文化与明清小说研究》、苏喜娥的《科举与明清小说关系研究》、袁晓秋的《明末清初才子佳人小说中的科举观》、刘久顺的《天花藏主人才子佳人小说与科举制度》等对科举与小说关系的研究，尤其是胡海义博士的状元现象研究对本书更是具有导夫先路的作用。至于黄海静的《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妾妇形象探究》一文也对本书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

综上所述，研究者对于才子佳人剧作的研究确实取得了不错的成绩，但也存在许多不足之处。

首先是对思想立场不同的作品缺乏划分。以追求自由爱情为主的作品与维护封建伦理道德的作品是很难画等号的，将它们混在一起进行研究显然是不合适的。此外，各作品间还存在时代不同的问题。元代的爱

情自由与元朝儒家思想控制不严有关，而晚明的爱情自由则与资本主义萌芽下的个性解放有关。因此不加区分，在研究中必然会出现众多自相矛盾的地方。其次是对明清之际名教爱情剧中许多共性问题没有结合明清史实加以考证，如婚姻、科举、戏曲观念、审美倾向等。而对上述问题的考证不仅是研究此类作品必需的、最基础的步骤之一，也是对相关作家、作品进行深入研究的一个重要前提。第三是没有利用传统文化与明清之际的时代文化观念，而是利用现代观念来研究作品。古人作品体现的是古代的观念与认识，因此用当时的文化来阐释才能合乎古人的实际。不如此，易出现强古人以就我，或者是与原作本意相背离的缺陷。后两点不足结合起来，就会导致研究中出现一些似是而非的结论。比如在中国古代，妻妾尽管都是家庭成员，但二者是完全不同的，必须分开研究，但现有研究却用佳人一词将其混在一起进行笼统讨论，因此其结论就很不符合实际。第四是在科举问题的研究上，总是按照一般的说法认为这是作家富贵梦的展现。书生科举及第是此类作品的一个重要内容，其地位与婚姻爱情可以说不相上下。而且作品中与科举相关的信息很多，它真实地反映了明清两代科举的多个方面。研究此问题对于解决当日社会或者作者本人的真实科举功名态度，科举与婚姻的关系，科举与政治的关系都有重要价值。最后，对戏曲观念与时代文学风气关系的研究更少。因此明清之际名教爱情剧有重新研究的必要，而本书正是对此进行的尝试。

二 相关概念的内涵

“明清之际名教爱情剧”中包含两个基本概念：其一为“明清之际”。作为时间段，我们需要限定其大致起讫年代、基本特征。因为文学是现实的反映，名教爱情剧在明清之际这一特殊时间段内大量出现，自然与此时代特殊的社会、经济、政治以及文学、思想、学术等各方面的实际状况密切相关，明清之际的上述现象在很大程度上是我们理解这些剧作的关键与线索。其二为“名教爱情剧”。名教爱情剧并非是戏曲研究界所公认而普遍使用的概念，也并非是笔者要创造新的概念。相反，它只是笔者为了方便研究该类型传奇剧本所给予它的特殊称呼。爱情剧众所周知，但为何要用“名教”一词来限定，其中原因自然需要

说明一下。

(一) 明清之际

作为历史时段，明清之际主要包括明末和清初约一百年的时间。但其起讫年份，学术界的观点并不统一，学者们多根据所研究的对象来加以限定。梁启超先生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将其起始之年明确规定为1623年。其理由是此书是根据他1923年在学校讲课时所用的讲义编成的，而由此上推三百年正好是1623年。钱穆先生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则将顾宪成等人的东林书院讲学作为此时段的开始，理由是东林讲学标志着明代的思想界开始发生变化，因东林讲学所形成的东林党更是与明末的国运密切相关。谢国桢先生在《明清之际党社运动考》中则把明万历朝的朝政混乱定为明清之际的开始，其主要标志是确定太子人选的“国本案”。因为国本案将明代政治带入残酷的竞争之中，并最终促使明王朝走向灭亡。至于其结束时间，几位前辈学者则多限定在康熙三十九年（1700）前后。因为康熙三十九年前后，明清易代的过程已经完成，南方武装反清力量基本消失；坚守民族气节、不与新朝合作的明代遗民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朱舜水、归庄等也基本凋零殆尽，清朝真正地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上实现了对中国的统治。除政权外，思想、学术、文学等方面也基本完成由明到清的转变。

综合数家的研究可以看出，所谓的明清之际主要包括明代的万历后期、天启崇祯两朝和清顺治一朝、康熙前中期大约一百年的时间，粗略地说是1600年到1700年之间。因此本书在使用明清之际这个时间段时，主要是指1600年至1700年，也即17世纪这段时间。这样限定除上述政治、文化等原因外，还与所研究的对象有关。首先本书的研究对象名教爱情剧的绝大多数剧本创作于17世纪，其次反映明代后期个性解放思潮并代表其最高创作水平的《牡丹亭》创作于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而反思明清易代过程并代表清传奇创作最高水平之一的《桃花扇》创作于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二者之间恰好是1600到1700这一百年。名教爱情剧在个性解放思潮达到顶峰时开始大量出现，而其思想立场却与《牡丹亭》背道而驰。同时它与当日思想、文学回归封建文道观的趋势相适应，向恪守名教转变。此外由于它产生于明清易代的环境下，因此也深刻地反映现实，具有很强的历史反思意识。所以把这两部优秀的作品

作为名教爱情剧出现与消歇时间的标志是非常合适的。不过需要说明的是，名教爱情剧的一些剧本所反映的历史事件发生在明前中期，比如瓦剌入侵、倭寇之祸。但因剧作者为明清之际人物，且剧中的政治事件对明清之际的历史影响很大，所以也在研究对象之内。

至于明清之际的基本特征，一则明清之际所包含的时代内容极为庞杂，二来本书也并非专门讨论此问题，所以这里只做简单介绍。为叙述方便，这里主要从以下角度来进行。

1. 经济、政治、军事、法律、道德方面

早在明中期武宗正德年间，明王朝就已露出衰乱的迹象，到世宗嘉靖时期，则每况愈下。经济上，明末土地高度兼并。其实在明中期孝宗弘治年间，天下耕地田亩之数即已减半，“洪武初年，天下田土八百四十九万六千顷有奇。宏治十五年，存额四百二十二万八千顷有奇，失额四百二十六万八千顷有奇”^①。洪武初年，元末战乱刚结束不久，社会经济尚处于恢复阶段，但其额田数量却为相对安定的弘治时期的两倍，二者间的差额部分自然为地主兼并无疑。不仅一般地主，即连皇帝及皇亲国戚也兼并土地。明宪宗成化年间，直接归属皇家的皇庄开始出现，后日趋增多，几乎遍布各个郡县，“给事中齐庄言：‘天子以四海为家，何必置立庄田，与贫民较利。’弗听”^②。君主带头兼并土地，其他皇亲国戚自然不甘落后。“又定制，献地王府者戍边。奉御赵瑄献雄县地为皇庄，户部尚书周经劾其违制，下瑄诏狱。敕诸王辅导官，导王奏请者罪之。然当日奏献不绝，乞请亦愈繁。徽、兴、岐、衡四王，田多至七千余顷。会昌、建昌、庆云三侯争田，帝辄赐之。”^③在严重的土地兼并下，处于社会最下层的贫民真可谓无立锥之地。

伴随土地高度兼并而来的是沉重的经济剥削。“万历末年，合九边饷止二百八十万。今加派辽饷至九百万。剿饷三百三十万，业已停罢，旋加练饷七百三十万余万，自古有一年而括二千万以输京师，又括京师二千

^① (明)霍韬：《渭厓文集》卷三上，广西师范大学2015年影印本，第547页。

^② 《明史》卷七十七，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第1887页。

^③ 同上书，第1888页。

万以输边者乎?”^① 三饷只不过是明末为抵御清军的军事进攻以及镇压农民起义而额外增加的摊派，其数目即达每年两千万两之多，至于正常的税收，以及大小地主对农民的剥削尚未计算在内。若结合数者计算，则明末百姓所受剥削程度之深实难想象。除此之外，其他各种名目的剥削、搜刮行为多如牛毛，也严重地影响着明末的经济活动，给社会生产、生活带来巨大危害。比如万历年间的“开矿助工”就是对当日正常的社会生产影响极为严重的一种经济破坏行为，“矿脉微细无所得，勒民偿之。而奸人假开采之名，乘传横索民财，陵轹州县。有司恤民者，罪以阻挠，逮问罢黜。时中官多暴横，而陈奉尤甚。富家巨族则诬以盗矿，良田美宅则指以为下有矿脉，率役围捕，辱及妇女，甚至断人手足投之江，其酷虐如此。帝纵不问。自二十五年至三十三年，诸珰所进矿税银几及三百万两，群小藉势诛索，不啻倍蓰，民不聊生”^②。

为实现其经济上剥削、搜刮的最终目的，明王朝各剥削阶级可谓方法用尽，而且其手段也非常残酷。“弘治二年，户部尚书李敏等以灾异上言：‘畿内皇庄有五，共地万二千八百余顷，勋戚、中官庄田三百三十有二，共地三万三千余顷。管庄官校招集群小，称庄头、伴当，占地土，敛财物，污妇女。稍与分辨，辄被诬奏。官校执缚，举家惊惶。民心伤痛入骨，灾异所由生。’”^③ 至于地方官员，则把完成赋税催征当成自己升官发财的根本手段，因此为完成征税任务，就将治下百姓的生命视如草芥，任意加以摧残。“往例，考选科道多用甲科，乙榜则间见，明经竟绝迹矣。自一体考选之旨行，于是乙榜、明经，无人不催科，正饷杂项，无一不考成。其实甲科初选，半系腴壤，间补瘠邑，不久辄调。若乙榜、明经，大约瘠邑多于腴壤，以钱粮难完之地，而人人思为科道，求其必完，此民所以多病也。予尝过恩县，见乙榜令催比钱粮，血流盈阶，可叹。”^④

明末政治同样溃烂不堪。政府工作很不上轨道，各类官员缺额严重，

① 《明史》卷七十八，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第1904页。

② 《明史》卷八十一，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第1972页。

③ 《明史》卷七十七，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第1887页。

④ (明)李清：《三垣笔记》，中华书局1982年标点本，第8页。